

彰化縣 114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特殊教育【身心障礙類】課程評鑑檢核表

學校：彰德國中

服務類別：

☒分散式資源班

☐巡迴輔導班

*課程評鑑檢核表係為公版，其課程評鑑細項可依各校依據實際需求內容去修改

評鑑層面	評鑑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 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設計	課程總體架構	1. 教育效益	1.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致高學習效益。(含特教節數規劃表、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集整表)				√		1.部分智能與發展障礙(IDD)學生受限於全校總節數限制，外加課程節數較難完全滿足。
		2. 內容結構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及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含特教課程調整計畫)					√	2.部分原班課表與特需課程衝突，致使全面抽離領域課程落實難度高，後續將持續調整彈性。
		4. 發展過程	4.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彈性學習課程	9. 學習效益	9.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符合學生之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				√		社會技巧與學習策略核心能力已融入國數領域教學，緊扣領綱重點並依學生起點行為發展適切主題，有效協助特生進行跨情境類化。
			9.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能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發表及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		
		10. 內容結構	10.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	1.彈性彈性整合特殊需求課程於學科教學活動中，兼顧學科學習與特需抽離。
			10.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	2.課程計畫內涵均符合縣級檢核指標。
			10.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及統整性原則。					√	3.教學進度依學生 IEP 評量現況實施動態調整。
		11. 邏輯關聯	11.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及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					√	課程內容、教學目標、進度時程與多元評量方式皆具高度內在邏輯關聯，呼應特生適性需求。

評鑑層面	評鑑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評鑑 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 文字描述
				1	2	3	4	5	
		12. 發展 期程	12.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所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課程規劃所需之重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		1.彈性課程設計充分參酌特教政策、課綱願景與學生先備經驗。
			12.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					√	2.課程計畫歷經特教教學研究會共備專業對話，並提報課發會審議通過，程序完備。
課程 實施	各 課 程 實 施 準 備	13. 師 資 專 業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	1.本校特教專業師資配置妥適，全數教師皆取得十二年國教特教進階認證。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新課綱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	2.特教教師積極參與校內外社群、共備觀議課及特殊教育輔導團研習，深化精進課綱實施成效。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及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		
課程 實施 (續)		15. 教 材 資 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	1.自編教材與選用學習資源皆依規通過特教專業審查，緊扣適性教學目標。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	2.學校配置4間特教資源班教室，均配置觸控連網電視、平板電腦等數位設備，場地資源完備。
	各 課 程 實 施 情 形	17. 教 學 實 施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及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	1.教師依據個別化教育計畫（IEP）目標與課程計畫落實教學，能有效落實核心素養與學習重點。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	2.彈性運用多元適性教學策略（詳見個別學生IEP紀錄），重視教學過程之差異化。

評鑑 層面	評鑑 對象	評鑑 重點	課程評鑑 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 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 效果		18. 評量 回饋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及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	1.落實形成性與總結性評量，依據評量結果即時進行學習輔導與教學計畫微調。 2.定期透過特教教學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	研究會、課發會與導師會報進行跨團隊專業對話，確保普特合作成效。
	領域 科目 課程	19. 素養 達成	19.1 各學習階段/年級學生於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該領域/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	學生學習表現與適性成效皆符合預期課程目標（成效詳見學生IEP紀錄）。
	彈性 學習 課程	21. 目標 達成	21.1 學生於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含特殊需求領域）					√	學生學習表現與適性成效皆符合預期課程目標（成效詳見學生IEP紀錄）。
	課程 總體 架構	23. 教育 成效	學生於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符合預期教育成效，展現適性教育特質。（含特殊需求領域）					√	學生學習表現與適性成效皆符合預期課程目標（成效詳見學生IEP紀錄）。
	評鑑結果之運用或 課程修正事項		1. 落實通用設計：未來將加強運用通用設計理念，深化課程、教材與教學活動之設計。 2. 精進間接服務：下學年度將提升間接服務成效，協助學生將學習經驗轉化為情境脈絡化、意義化與適性化。 3. 彈性調配節數：持續依特殊需求學生之實際現況，彈性協調抽離與外加課程、直接與間接服務之節數配置，以促使整體課程更臻適切。						

承辦人：

教師兼
資料組長 葉芝好

主任：

教師兼
輔導主任 蔡子蒨

校長：

彰德國民中學
校長 石興銓